

证券代码：835333

证券简称：帕克国际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12 月 2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胡海林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。

董事朱宁、窦超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等因素考虑，为更好的推进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工作，经综合评估与友好协商，公司决定不再续聘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拟聘任具有证券、期货业务相关资质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秦颖、朱宁、窦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崔刚、胡海林、杨玉华、赵慧勇将位于北京市朝阳区永安东里甲 3 号院 1 号楼 2 层 0201、0202、0203（建筑面积 685.96 平方米）出租给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办公场所，按照市场价格 5.5 元/平米/天，租赁费用为 1,377,064.70 元/年，租赁期限为三年，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。

崔刚、胡海林、杨玉华为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及股东，赵慧勇为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及股东，崔刚、胡海林为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秦颖、朱宁、窦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鉴于以上关联关系，本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崔刚、胡海林、杨玉华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公司定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在全
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公告发布召
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章的《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7 日